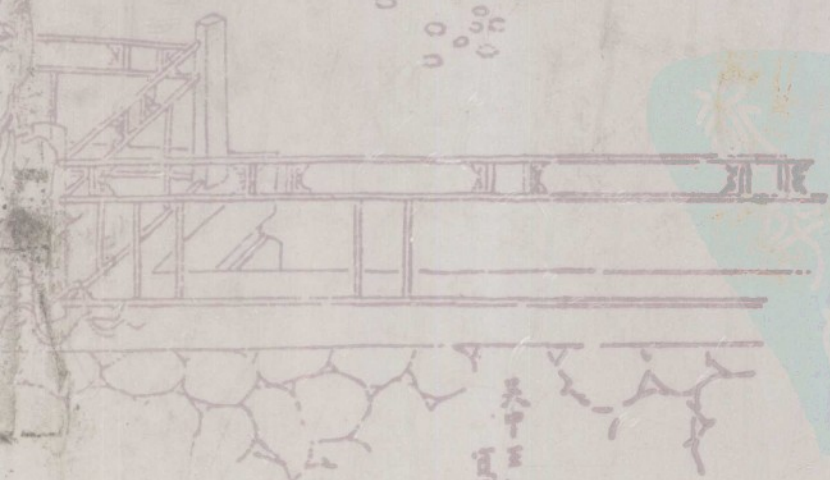


樓紅演曲儂幻警



天中王刻  
馬到成功

據北京圖書館藏  
清鈔本影印原書  
版框高一九〇毫  
米寬一二五毫米

資  
知  
卷  
知  
船

## 影印《蒙古王府本石頭記》序言

一九六一年開春，一部舊鈔本——《蒙古王府本石頭記》入藏於北京圖書館善本室。這部鈔本有其極為獨特的價值。如今書目文獻出版社決定影印行世，是對中國文化建設的一大貢獻。

這部鈔本的獨特價值，僅從一般的古書版本學的角度去討論，是看不真切的；欲明此本價值究竟何在，還要從更多的嶄新的角度來考察辨析。

當前的紅學領域中，版本學的研究仍然是一大支系，或者說是一大分科專學，這從最近的一次國際紅樓夢研討會議的實況中顯示得至為清楚。而據我個人所見，當前的紅學版本學已經跨入了一個新的階段，即：這一領域的內容要求，早已不再是舊式的「某本作某」的那種研究方式和成果表現所能勝任的了；新階段的趨勢是：不單是已從「某本作某」的羅列現象方式進展為討尋衆多鈔本的源流分合，而且由此進而探索文學大師曹雪芹的創作實際過程以至他的生平遭遇事迹了。這在整個紅學發展史上是一大進境，一大創新，而我以為這部鈔本的獨特價值，正是要從這些新的角度和層次來進行研索，才能有所知見體認的事情，——換一個方式說，討論此本價值的工作，絕不是對一部個別鈔本作出研究的事，而是要涉及全部紅學史的一個重大的課題。

《石頭記》的本來面貌，即鈔本形式，自乾隆末年程偉元印本《紅樓夢》（增僞續四十回拼配為百二十回本）出現，即逐漸湮沒不傳；一百二十年後，直到清末民初，方才有一部《戚序本》（「有正本」）鈔本《石頭記》石印問世，這原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情，但除魯迅先生外，長期無人給以應有的重視。對《戚序本》的認識和評價，不過是近年來的「新」事態罷了。這個《戚序本》的印行及其意義，它的引人注目的特色與優點，竟然是習見「程本」（及其無數輾轉翻刻翻制本）的人們所難以理解的了。

從民國元年（一九一二年）《戚序本》石印出齊之年算起（注一），到這部《蒙古王府本》的入藏京館並為人所知，已是整整半個世紀。我們將《蒙府本》與《戚序本》比照而觀時，驚喜地發現這是一對「姊妹本」，可說是各種特點都很一致。於是以前對《戚序本》投有懷疑目光的人，這纔相信了這種古鈔本的其來有自，而非「書賈」或「妄人」所「造」。

要問何謂「其來有自」，——這個決定了「蒙戚系」鈔本的價值的歷史原委，却是一個說來話長的「故事」（二字的本義），它實際上關聯着明清兩代的許多歷史變故。本篇序言擬就此課題試作探討。

兩句綱領性的話：欲識此本之真價值，須知兩點：一是曹家敗落，實緣佟氏大案；二是此本之最初整編鈔傳者，正是佟氏後人。

關於佟氏，當時有「佟半朝」的俗語，意思還只不過是說，佟氏一門貴盛，滿床牙笏，冠絕羣倫而已；但深悉清史的人却知道，佟氏諸人是關係清代興衰隆替的一個重要家族。佟氏原是因明朝在遼東開原地方開市與滿人貿易而興起的人家，後移籍撫順；佟養真（清代官書避雍正嫌諱作「養正」）為明萬歷間遼東總兵，叛明降清（後金），與從弟佟養性（統領漢兵）、養量，皆以武職起家〔注二〕。養真之幼子盛年，入清後更名圖賴，生國綱、國維等弟兄。圖賴有女，入宮，是為順治帝之孝康后，即聖祖康熙帝之母。而康熙帝之孝懿后與愨惠妃，又皆國維所生姊妹。猶不止此，康熙帝之九公主，乃是雍正（胤禛）之同母妹，下嫁與國維第三子隆科多之子舜安顏，——如自清太祖努爾哈赤已有「元妃」佟佳氏，並佟養性已是太祖時之額駙（俗稱駙馬）算起，則佟氏（後「抬旗」即稱佟佳氏）與愛新覺羅皇室實為五世兒女親家〔注三。並參看附表〕。此一家族抬入滿洲旗，充滿族人，改用滿語姓名，貴盛至極，當世方有了「佟半朝」的俗語「口碑」。所以他們與清室關係至極密切，其家族命運亦與清室政局互為表裏，息息相關。康熙之稱佟國維，雍正之稱隆科多，皆用「舅舅」為官稱，勢傾朝野，為帝王以下的「首姓」。

到了康熙朝，發生了立太子、爭嫡位的重大糾紛。佟家一門都是支持皇八子胤禩的主要人物，以至遭到康熙帝的嚴厲譴責（如舜安顏因此以至削去額駙，加以禁錮；後來纔得釋放）。但在雍正奪位事件中，隆科多由於己子是胤禛的嫡親妹丈而別有打算之故，却忽然獨自站在胤禛一邊，與年羹堯合作，以兵力實權幫助胤禛克制

了政敵，謀得了皇位。

隆科多的「擁戴」之殊功，換來了極端的榮華富貴，以雍正二年爲達到頂點。從三年起，情況逐漸有變，雍正早已安心要「收拾」年、隆二人，以免後患。種種尋釁，迨遲至五年十月，終以四十一款「大罪」將隆科多嚴酷懲治，禁錮斗室，不久殞命。「狡兔死，走狗烹」，略如漢家故事。

簡叙至此，即須指出：雍正於五年正月治年，十月治隆，於隆科多敗事祇兩月後，便下令將曹頌革職籍產！

這緣由何在？祇因：……  
時已著籍鐵嶺，即隨佟入旗，兩姓家人丁衆，皆自撫、鐵隨勢南移，以至遼、瀋，而建後金。兩家關係最早最密。曹世選之「令瀋陽」，曹振彥之任「教官」，皆與佟氏同列之時（注四）。

一、清太宗皇太極之孝莊后，生順治帝，地位最爲重要，後實掌「上三旗」兵，爲曹家（正白旗）之實際「旗主」。世祖順治帝之婚配佟佳氏孝康后，亦孝莊實主之。孝康生康熙帝。當時滿洲風俗，凡生兒先擇乳保，最爲要事，其人選（多由新生兒之外家推薦）亦實由孝莊主之。及順治帝病危議立嗣位人，選擇其第三子玄燁而力爭於順治之他議者，又實孝莊一人之旨（說詳拙著《紅樓夢新證》第七章二六四—二六六頁）。康熙帝生母早亡，其自孩提教養成長，悉賴保姆孫氏撫育，

即是康熙帝之真正慈母，其感情終生難忘。而此孫氏，即曹雪芹曾祖曹璽之夫人。此種關係，奠定康熙六十年曹家地位，——也說明了佟、曹兩姓舊誼的淵源久遠。

一、雪芹祖父曹寅，寅妻兄李煦，分任寧、蘇織造兼兩淮巡監，由于歷史的以及官廷職務的關係，皆屬於胤禛之爭位敵對黨，又身為皇室世僕，洞悉胤禛私祕，故胤禛登位後深防忌之。而由於曹家諸門親戚，多有崇貴膺用之人，又特蒙佟家世誼之維護，得苟延至雍正五年。其年，曹氏諸戚誼如平郡王納爾蘇、尚書傅鼐、織造李煦等，後先獲罪。至十月，隆科多覆滅。於是曹頌被連，更無遁解之餘境，遂於十二月抄沒逮問（注五）。

佟氏一門是清代足以左右皇室及政局的强有力的戚里豪門，他們的命運，又牽連着「老親舊友」曹家的升沉否泰。——而這種升沉否泰，纔正是曹雪芹黃葉著書、寫作《石頭記》的興感與歷程的真正的源頭（注六）。

必明此義，方能讀懂「蒙」、「戚」兩本中獨有的回前絕句詩：

請君著眼護官符，把筆悲傷說世途。

作者淚痕同我淚，燕山仍就寶公無！

第四回回前

積德於今到子孫，都中旺族首吾門。

可憐立業英雄輩，遺脈誰知祖父恩。

第五十四回回前

祇這兩首詩，便將題詠者的身份作了準確的規定：

第一，敢稱自己家門爲都城中旺族之首（旺族，實質是說望族，但因自言有所未便，故改用「旺族」，實婉詞耳），這種口氣，非佟氏莫屬（就連另一滿門富貴的李榮保、馬齊、馬武、傅恒、明亮、福康安……這家富察氏，也都沒有資格這般講話呢）。

第二，明言題詩人之淚——身世之感，家門之痛，是與雪芹全然一致的！這也正是佟國綱、國維的子孫後裔的聲音。

到雪芹這一代，還能有佟家的子弟與之交往過從或「遙聞聲而相思」嗎？我看是完全有的。雪芹與敦敏、敦誠交往，其實就是由於敦家屬於「年黨」，與曹家同受雍正之迫害。所以雪芹如與佟家子弟有所往來，便毫不足異，正所謂「人以羣分」了。再還可能兼有其它的因緣。試舉一例：隆科多之二兄法海，是有名的八旗進士翰林（一六九四），風雅博學，因與兄鄂倫岱同屬不直雍正之所爲者，雖高官至兵部尚書，亦正在五年八月，革職流放於蒙古。至十年（一七三二）方得赦還，乾隆改元（一七三六），入咸安官官學爲教習，年已六十五（注七）。咸安官官學者，專爲「教育」內務府子弟而設之學校也，雪芹時年十二三，正入學就業之時（注八）。這層淵源，尤可注意。參互多種關係而看，「蒙、戚系」鈔本的題詩制批人，如果推爲法海、鄂倫岱（注九）等人之子孫後嗣，就是十分合乎情理的了。

這位敢於整訂評題《石頭記》的佟家子弟，却也不敢留下真名實姓，他只在第



四十一回的回前詩（七絕）下，記下了他的一個別署：

不更騷任呼牛馬從來樂，隨分（去聲）清高方可安。  
豈不羨自古世情難意擬，淡妝濃抹有千般。

因此，有研究者認為「蒙、戚」本即是「立松軒本」（注十）。

假若「立松軒本」之名實俱符歷史真相而無差誤的話，那麼從立松軒的各體評題（詩、詞、曲、駢、散皆有）所顯示的特色來看，則其人（注十一）應是：

一、出身大家富室。批語中時常提及「富家長上……」、「貴家奴婢……」、「富室貴家」、「大家規模」、「大家威儀」、「大家氣象」、「望族序齒錄」……；

二、身是宦門子弟。故特能體會「富貴子弟」、「蔭襲公子」、「公子局度」、「富貴公子，侯王應襲」的事情；

三、飽經盛衰榮辱。其韻語中每言「好將富貴回頭看」、「夢破黃糧（梁）愁晚」、「萬種豪華皆是幻」……；

四、對「世途」、「宦途」屢寄感慨；

五、深有感於「有勢者」之不自警戒，自貽伊戚，不知將來「時衰運敗」，「及風波一起，措手不及」。常有「示警」、「宣教」之語；

六、極恨「大奸巨猾」、「大奸大盜」一類人（似不無隱指雍正之意）；

七、以為《石頭記》作者「他深見『書中自有黃金屋，書中有女美如玉』等語

誤盡天下蒼生，而大奸大盜，皆從此出，故特作此一起結，爲五陰濁世頂門一棒喝也！眼空如箕，筆大如椽，何得以「尋行數墨」繩之哉！」極爲厭惡世俗禮教而又雜有道、釋思想；

一、其文筆造詣（從第四十回以下顯示得愈益突出）很是高超，精諳我國民族傳統行文用筆的種種特殊技法與理論，在賞析方面寫下了多條極爲精彩透闢的批語；

一、多次指明「癡情」、「至誠種子」、「真情種」一義。又屢用「幻情」、「幻境」等詞語表意。也深能領略書中寶玉的「癡」心「呆」氣；

一、極佩作者曹雪芹，對其人的文學、風度、「妙心妙口」、「錦心繡口」、「靈心慧性」……表示驚嘆、傾倒、崇拜。

這些特點，對佟氏世家來說（他們是武功家世，然而又非常風雅，人人都有別署，或者留有詩集，並不同於一般八旗武勇之輩。如《嘯亭雜錄》卷七說：「佟國舅國維，孝康章皇后之幼弟，人謹恪，雖居膺重任，不以攬權爲要，惟延學士，講文藝，以爲樂。」可見一斑。），也是對樺入卯，略無鑿枘參商。但其重要的是，此人對書中的探春、熙鳳，尤具備極高的幹才智能，貴寵倚重的條件，尚且困難重重，掣肘種種的處境，深致嘆慨，至言「况聰明才力不及鳳姐，權術貴寵不及鳳姐，焦勞彌縫不及鳳姐，又無買母之愛、姑娘之尊、太太之付托，而欲左支右吾，撐前達後，不更難乎？士方有志作一番事業，每讀至此，不禁爲之投書以起，三復流連而欲泣也！」如以尋常眼光看待，這豈不是與芹書意旨正相違逆而當厭其迂謬之筆？然而

若知其爲佟氏後人的特殊心境，便恍然翫然了。

這位佟氏批書人留下了兩處「自表」的痕迹，一處即是署名「立松軒」，書寫地位是第四十一回開卷的最前面。這是因爲，佟氏所得原鈔本，尚是只有前四十回已經作好了雙行夾注和總評並且一切款式定了下來的本子（例如孫楷第先生就曾著錄一種四十回本單行）。其主體仍屬脂批本，佟氏不肯攘善掠美，只在第二個四十回的卷端記下痕迹，以表區別，說明以下的批語纔算是繼脂而撰，換言之，也許祇有這四十回纔是真正名符其實的「立松軒本」。十分謙謹得體。第二處是第五十四回回後總評，此評之末幅，特筆書寫：

……噫！作者已逝，聖嘆云亡〔按「聖嘆」是「脂硯」的代詞，因此本已將「脂硯」字樣掃數刪去，只能隱語示意〕，愚不自諒〔量〕，輒擬數語。知我罪我，其聽之矣！

這個地位，又正好與「都中旺族」一詩同回，那是《石頭記》前半部的末尾（原書全部是一百零八回，前後各五十四回書〔注十二〕）。這段重要的話，說明了他之批注編整，是爲了繼承雪芹和脂硯的遺志而從事的。

然而奇怪的是：他是佩服芹脂、繼志而作之人，如何在他的「立松軒本」中却又對雪芹一名隻字不提，對脂硯又將其無數處署名痕迹都刪削得一絲毫不可再見了呢（由《脂硯齋重評石頭記》之書名變爲《石頭記》即由此始）？他既不肯攘善掠美，又焉能掩人之名，屢己之筆？於此，便知其中又隱含着難言的事故與內幕。

了解這種内幕的關鍵，必然就輪到了脂硯其人的身上。

我們早曾論證過：脂硯實是李煦家的一位女子。這一主張雖然不爲若干研究者所接受，但近年來却出現了越來越多的贊同者。我們已知，雍正二年嚴治李煦時，雍正即命隆科多負責辦理，並下令將李煦家口人衆賞與年羹堯爲奴。年、隆原甚密切，又有「換子」之誼（隆以年之子爲義子），且隆本是暗中維護曹、李的人，因此此女即有機會設法，得以輾轉移讓而入於隆府，——也就是說，脂硯完全可能與佟家有了一層特別的關係。我以爲，要想理解「立松軒」何以會繼承脂硯之志而批注題詠、編整鈔傳《石頭記》的奇異現象，應從這一內幕中去尋求緣故。（關於脂硯的推考，可參閱《紅樓夢新證》第八章、《石頭記鑑真·離合篇》等處。）

如所推接近史實，那麼脂硯自入隆府後，又幾番患難，無限辛酸，最後與雪芹重會，助其著書，並爲評注，但是終不敢顯示真姓名。脂硯於乾隆三十九年（甲午·一七七五）八月作「淚筆」一批，實即絕命詞之性質，不久下世；她因境遇異常不幸，打擊沉重，精神體力，早已難支，故僅僅理出前數十回，即無力續做，此時雪芹已逝，孤苦伶仃，無所依賴，遂向佟府舊識子弟行中覓請可以繼志之人，付托重任，務使芹書不致湮廢。於是方有「立松軒」出而承擔，——是爲「蒙戚系」鈔本之真正編整、批閱、傳錄者。「作者已逝，聖嘆云亡」的沉痛語氣，隱涵着無限的閱歷滄桑、身世命運的共同悲感。自《脂硯》出版後，「立松軒」之推考，已爲讀者所共知。以上僅僅叙明了我們推考「立松軒」繼脂硯齋之後而工作的來由。但事情的複

雜遠不止此，還須瞭解這種「佟批本」出現的另一種歷史因由。

原來，雪芹的《石頭記》，其性質、其撰作情況、其傳佈經歷……，如用今日之「文藝常識」去籠統揣想比附，那是事事抵忤難通的。由於雪芹家世、遭遇都與政局密切牽連，其所撰作與鈔寫流傳，皆有避忌，並非公開授受，列肆買賣之一般。「閑書」可比。其時貴室富家以「數十金」的高價爭求一部（注十三），避人獨賞，此書此事，聲動朝野。不久，乾隆帝亦即知之，索觀，情勢急迫，倉猝「刪削」，以為「進呈」。此一傳聞、記述，非止一家一書之言，顯有所本。壬午年重陽節脂批中，也特別記下了「索書甚迫」的重要語言。因此，作者、批者、編整鈔傳者，為了保全大局，遂不得不將「礙語」刪改，一面應付迫索，一面順勢謀一「公開對外本」。「蒙戚系」鈔本的共同特點是：刪淨了「脂硯齋」字樣，改去了諱忌之嫌字（如「藩郡餘禎」改成「藩郡提携」），淨化了露骨的穢語，除掉了很多硃筆批注，統一了款式規格，等等，可以為證。但這部「蒙古王府本」的兩個特點，更令人注目，就是：第一，它是朱絲欄精楷抄寫的，這種專用紙的中縫上方，有刻就了的「石頭記」三個大字；第二，封面用黃綾裝裱，為他本所未曾有。這種迹象，說明了此乃「官本」的規格，而斷非一般肆售小說野史之商品性書物（注十四）。這一切都為雪芹著書的特殊歷史情狀提供了重要標誌與綫索，也就正是此本的價值和意義不同一般的證據。

至於戚蓼生一序，也非同一般文字，其筆墨、見解，已俱不凡，但其字裏行間，深意微詞，見於言外。戚氏係乾隆三十四年（一七七〇）進士，授刑部主事，洊升郎中，在京都者十餘年方出外任。在他刑部服官期間，有機會與佟家子弟直接間接地結識過從（佟氏已有多人在刑部任過尚書等職，也可謂刑部世家。其門生故吏，在此部內的「遺緒」自然歷久猶存）。戚蓼生的序，察其語氣，可能即是為佟家後人立松軒而作。

然而這部《蒙古王府本》，開卷却並無戚序。但此本經過改裝，卷首拆移了原抄第五回的朱絲闌專用紙，以程偉元序文移錄抵充原序文，所以還不能認為此本一定原無戚序，可能即是改裝時被有意拆掉。

此本不但序文是後加程序假冒，而且中間所缺第五十七至六十二回六回書文（早期《石頭記》鈔本每二回分釘一冊，故所缺實是三冊），悉用白紙錄程本文字補替。又，前面的「全」總目，八十回後的「全」書文（即高續四十回偽書），也都是白紙劣字補抄拼配的。這一點，我於一九六一年三月即曾撰文指明。如今的影印本，為了一切忠實於原件原貌，只能讓讀者在打開此一珍本時，首先看到的却是一篇習見於坊刻俗本的程偉元序。不倫不類，可謂已甚。這誠然是歷史造成的一種遺憾。魯迅先生力主研究古代小說要「斥偽返本」，而這種偽的痕迹，竟然不得不照樣保留，在我個人來說，確實是不無别扭之感的。

一個問題也許會為人提出：既然《戚序本》於數十年前已經石印行世（七十年代

又有了影印本），那麼這部《蒙府本》還有什麼獨特價值可言呢？回答此問，十分簡單：

一、前文已述，《戚序本》之款式面貌，長期不爲人所理解，甚或有疑，今得《蒙府本》而獲得有力的參證，「蒙戚系」鈔本乃脂批本中一大支系，真相大白。

二、《戚序本》的文字，在石印之前之後，都又經過後人的改動，雖然數量或多或少，但總之已非原來之全部真文。《蒙府本》與之相較，顯然並未遭受《戚序本》中同樣性質之後改，更爲接近原本的真文字。

三、《戚序本》已將脂本眉批、側批刪淨。此本却又有數量可觀的墨筆側批，成爲研究「脂批」與「佟批」的重要材料（注十五）。

一、此本專用刻印朱絲欄紙，黃綾裝面，深可注意，已如上述。

綜覈而論，我纔敢說此本在紅學史上是極有關係的一種特殊本，它所保存的種種痕迹牽引着而且「訴說」着許多與作者、批者、傳者的重要政治經歷。

如果再討論當時這種「特殊本」的讀者範圍的問題，則又有事例可舉，而且異常重要：曹家老旗主睿親王多爾袞無子，以弟多鐸之子多爾博爲嗣，又五傳至耳孫淳穎。多爾袞得罪削籍去封典，乾隆四十三年始予恢復睿親王封爵，即以淳穎襲。淳穎自幼失恃，寡母能文，教以詩學，撫之成長，文筆高秀，有刊本詩集。可注意者，淳穎詩稿中有《讀〈石頭記〉偶成》七律一篇，其中頸腹二聯，詞意多與《蒙府本》題評及側批語句相關相通（此義另文專論，此不詳及），而淳穎之母夫人正

是佟佳氏。所以淳穎於「程甲本」活字擺印以前所讀之《石頭記》，可能即是來自他外家佟氏的這種「立松軒本」。淳穎此詩極有關係。由此可見此種「特殊本」的作用與意義，絕非一般鈔本刊本可以同日而語。它在清代皇室宗親中輾轉傳佈的背景與情況，影響與聲勢，俱非後世之人所想像的那般簡單輕易。

再一層意義是，此本於一九六一年出現後，事實上將當時已然陷於停滯的真正紅樓夢學術研究工作重新推動了起來。

我們已經指出過：「蒙戚系」本子，編整定型年代較《甲戌》、《己卯》、《庚辰》等本略晚（應在乾隆四十年稍後），但其所據之底本，却比《己卯》、《庚辰》二本猶早。有一個可能，即所據原是「丙子三閱本」。因此，其文字儘管多有後筆改動之處，却又時時保存有十分寶貴的早期正確高明的字法句法。在大規模總校勘上，我們發現《蒙府本》獨與《甲戌》、《楊藏》等古本文字相合之處甚多，祇要善於審辨抉擇，其校勘價值仍然是很高的。

《蒙府本》與《戚序本》文字之異，祇選二三小例，以見一斑：

第三十九回寫劉姥姥向寶玉編述若玉小姐的故事，說村上人要毀了像，平了廟，寶玉急言不可，要募錢財「把這廟修蓋，再裝〔莊〕嚴了泥像……」。「莊嚴」一詞，明是雪芹借佛家語意，用為動詞，而他人不懂，就妄改為「粧潢」（《己卯》、《庚辰》兩本同）和「裝塑」（《戚》、《程》兩本同），却是大非芹筆本來意味了。



又如現在通行的「逛」字，雪芹時代尚無用者，《甲戌》作「徯」，《己卯》、《庚辰》、《戚》作「徯」，而此《蒙府本》作「曠」（《楊藏本》作「曠」或「曠」）。

可見其底本爲時甚早，其時對此俗語聆音記字，尚無已定的「規範化」辦法。（「徯」字著錄於《諧聲品字箋》已集，收入「徯」字條下。此書爲虞德升撰，康熙間刊。）

第五回隱迎春的那首《喜冤家》曲詞：「一味的驕奢淫佚貪還構」，此本與《庚辰本》合，《戚序本》改「貪頑毅」，王希廉本又改「貪歡媾」，蓋皆不懂原語是說後文孫紹祖貪婪構陷、誣害買家——所以爲中山狼者在此，豈一淫徒而已哉。

餘若第二回叙賈雨村，諸本「却又自己擔風袖月，遊覽天下勝迹」，而此本獨作「自己擔風袖月，却去遊覽天下勝迹」，覺句法特勝。如此種種，殊難備舉。可知此本是更能多存雪芹真筆之善本（注十六）。

回顧自從《戚序本》石印初出行世，至今已七十多年之久，紅學研究的緩慢曲折但是不絕如縷的潛力進展，使我們對《紅樓夢》的許多問題獲得了較前大爲提高的認識。北京圖書館在收購、皮藏《石頭記》古鈔本方面，貢獻實多；如今書目文獻出版社又將此本影印以饗學人，深可感謝。貢此蕪辭，表我敬意。

一九八六年七月 丙寅六月初伏

周汝昌序於北京東城棠梨軒